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西
南區

承辦人：湯嘉芸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212

傳真：02-27203351

電子信箱：da_1081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水下字第1063284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會函請本處同意本市市區鄰接山坡地排水計畫得由大
地工程技師辦理及簽證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公會106年3月23日（106）華大地技字第0001060205
號函。

二、考量鄰接山坡地之基地排水，目的係匯集坡地逕流安全排
放，以利災害防治，此類型之排水審查案件尚符水保法第
8條第9款規定「其他因工地開發利用，為維護水土資源及
其品質，或防治災害需實施之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」之規
定，經檢討可依水保法第6條規定由水土保持技師、土木
工程技師、水利工程技師或大地工程技師簽證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工程科
電 2010-03-29
交 10:08:44 章



452.